

海報設計競賽《佛·禪》 參賽同意書

參賽身份

個人

共同創作者

作品編號

(本欄位由執行單位填寫)

參賽者姓名

共同創作者姓名

本人／共同創作者(乙方)報名參加**海報設計競賽《佛·禪》活動**，同意競賽要點之各項內容規定，並授與主辦單位正修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為甲方）以下相關權利：

一、傳播權利

甲方為推廣本次活動之後續宣傳等事宜，得將參賽期間之參賽作品及說明書等各項資料與獲獎作品運用在相關媒體如電視、廣播、網際網路等公開播送、公開傳輸，以及利用平面報紙、雜誌等散佈。

二、作品著作權利

- (一) 基於推廣參賽作品前提下，參賽者同意將參賽作品，委由甲方建立資料庫予以管理。
- (二) 參賽者(乙方)同意獲獎作品之全部權利，無償讓與甲方。乙方同意對甲方及甲方所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並同意甲方進行設計稿修正、更改以利後續商業量產製作與使用。
- (三) 參賽者(乙方)應保證其設計之作品，第三人不得主張任何權利，其如有侵害第三人之合法權益時，乙方應負責處理並承擔一切法律責任。

三、責任與義務

- (一) 如經發現參賽作品有非本人創作或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時，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如有造成他人損失時，參賽者須自行負責所有相關法律責任。
- (二) 得獎人之作品，須配合主辦單位進行相關宣傳與展出。
- (三) 各獎項之獎金、獎品須依規定扣繳所得稅。
- (四) 參賽者同意獲獎後須繳交原始工作檔予主辦單位。

參賽者／共同創作者代表人簽名：_____ (蓋章)

身分證字號：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